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文件

院学〔2018〕第1号

关于印发《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2018修订）》的通知

全院教职工：

为加强我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增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促进人才培养，形成全员育人、全方位育人、全过程育人的良好局面，切实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6〕31号）精神，根据《中北大学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办法》（校学〔2011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了《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2018修订）》，经10月10日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党委会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
2018年10月10日

- 附件：1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成长导师制实施细则（2018修订）
2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成长导师安排总表（班级具体通知）
3.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生成长导师工作任务书

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

2018年10月10日印发

签批：陈晔

拟稿：杜菁

校印：

份数：